

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宜人社职〔2025〕13号

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宜兴市乡土人才 初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工作的通知

市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、市职称工作有关精神，现将 2025 年度我市乡土人才初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扎根和活跃在我市民间从事陶艺工作的本乡本土人才（在乡镇、街道和村庄的相关从业人员，不含机关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）申报陶艺类初级职称的。

申报人员应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法规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学风端正，恪守诚信，专业技术工作方面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（一）评审。对于无职称的，属于以下两种情况的乡土人才，

经参加技艺考核合格后，可申报评审助理乡村振兴技艺师。技艺考核要求按照《宜兴市陶瓷艺术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考核办法》（宜职办〔2021〕6号）执行。

1、从事乡村相关工作7年以上；

2、获得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（技工院校预备技师、技师班）以上，从事乡村相关工作1年以上。

（二）转评。2023年及以前取得乡土产业相关专业领域助理职称的，可申报转评助理乡村振兴技艺师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申报和评审条件参照《江苏省乡土人才专业技术资格条件（试行）》（苏职称〔2021〕3号）。

申报人同一年度同一职称层级不得同时申报两个系列（专业）职称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申报流程

申报人登录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（<https://rs.jshrss.jiangsu.gov.cn/index/>），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、电子社保卡、支付宝等扫码登录，也可用注册的账号密码登录个人账号，在“个人办事”—“人才人事”中选择“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”栏目，在“职称评审申报”中点击“申报”，在线如实填报相关申报信息。行政主管部门选“宜兴市丁蜀镇人民政府”；申报评委会选择“宜兴市乡土人才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

会”；申报点名称选择“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”。申报人员上传申报材料时应承诺提供的相关证书、业绩成果、论文等材料真实可靠并上传本人亲笔签名的《个人承诺书》。

评审通过人员在系统内自主下载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。

（二）申报时间

网上申报时间：9月15日-30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网上初审通过后，需携带所有上传附件材料的原件于9月30日前至丁蜀成校进行现场审核确认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成校咨询电话：87402919。

四、申报政策说明

专业技术工作年限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（中间间断时间应扣除）。申报人员的业绩成果、奖项、论文、学历（学位）证书等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。

五、申报材料的审核和申报要求

专业技术人员所在单位，要对申报材料认真核实，进行民主评议，推荐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，再推荐上报，并出具《单位同意申报证明》，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。自由职业者申报人员在“单位同意申报证明”中以本人亲笔签字代替单位公章。

本评委会实行电子化评审，对于申报人员实行承诺制，所有材料须原件扫描上传。

六、证书及申报表

通过人员名单公布后，系统生成电子证书，通过人员可登录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的“查询服务”栏目中选择“公共查询”-“职称证书在线查询”下载打印电子证书，并同时下载打印《申报表》，加盖单位印章后，交由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存入个人档案。

七、工作时序安排

(一)9月15日-30日进行网上职称申报，待网上初审通过后，将相关纸质申报材料报送至丁蜀成校进行现场审核确认，现场审核同时进行现场技艺考核的报名，现场审核截止日期为9月30日。

(二)11月下旬，现场技艺考核。技艺考核指定作品(“2025年宜兴市工艺美术初级技艺考核(制壶专业)指定作品”)在“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”-“专技专栏”-“考试报名”栏目中公布，网址：<http://www.yixing.gov.cn/rsj>。技艺考核指定作品在考前一个月左右公布。

如遇特殊情况未能按原计划进行的，将作适当调整，以另行通知为准。

八、未尽事宜以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解释为准。

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年9月15日

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5 年 9 月 15 日印发

共印：6 份